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LIBABA HEALTH INFORMATION TECHNOLOGY LIMITED

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1)

董事變更及董事委員會成員變更

董事會宣佈，以下事項自2023年5月15日起生效：

1. 李發光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且於辭任後不再為薪酬委員會成員；及
2. 黃佼佼女士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非執行董事辭任

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李發光先生（「**李先生**」）已提呈辭任非執行董事，自2023年5月15日起生效。李先生於辭任後不再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

李先生為專注於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阿里巴巴控股**」）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阿里巴巴集團**」）的其他業務而請辭。李先生確認其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之情況須敦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

本公司謹此感謝李先生於過往對本集團作出貢獻。

委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黃佼佼女士（「黃女士」）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2023年5月15日起生效。

黃女士，41歲，自2017年12月起至今任職於阿里巴巴控股，目前為資深財務總監。黃女士擁有豐富的財務管理經驗。在此之前，彼曾於2012年2月至2016年4月在阿里巴巴集團擔任高級財務經理。在加入阿里巴巴集團之前，黃女士於2004年8月至2012年2月任職於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其最後擔任的職位為審計經理。彼於2004年7月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財經大學會計學獲得管理學學士學位。

黃女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以及於過去三年間概無於任何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眾公司出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黃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一年的委任函，各任期屆滿後可重續一年，以及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規定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重選連任。黃女士不會因擔任非執行董事而自本集團收取任何薪酬。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黃女士已確認，概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按照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披露，亦無任何其他有關彼獲委任之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祝賀黃女士履新。

代表董事會
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朱順炎

香港，2023年5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朱順炎先生、沈滌凡先生及屠燕武先生；非執行董事黃佼佼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彤先生、黃敬安先生及黃一緋女士。